

天津工商史料丛刊

第八辑

(行业与同业公会专辑之二)



中国民主建国会天津市委员会
天津市工商业联合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

天津工商史料丛刊

第八辑

(行业与同业公会专辑之二)

中国民主建国会天津市委会
文史资料委员会编
天津市工商业联合会

一九八八年六月

目 录

天津干鲜果品行业及其同业公会

.....李兴华 (1)

天津糕点业及其同业公会.....孟亚力 (28)

天津印刷工业及其同业公会.....勾达生 (44)

天津影剧业及其同业公会.....周恩玉 (66)

天津化学染料工业及其同业公会...谢佑庆 (85)

天津玻璃瓷器商业及其同业公会

.....程馨山 杨魁武 (105)

天津麻袋商业及其同业公会.....步丰基 (125)

天津机器染整工业及其同业公会

.....王槐荫 王绣舜 (142)

天津瓜菜商业及其同业公会

.....崔俊田 薛鸿森 (153)

天津干鲜果品行业 及其同业公会

李兴华

一、行业的发展变化

天津是我国北方最大的工商业城市，是华北的经济中心。天津的干鲜果业起于何时，无从考证。但它同其他工商行业一样，是随着城市的建立和发展，人民生活的需要而发展起来的。

天津水陆交通四通八达，与河间、沧县、昌黎等水果产区均有水路相通，又有津浦、京山等铁路经过，为发展成为干鲜果品的集散地提供了便利的条件。

干鲜果业始于小贩，鲜货较早，干果略迟。最初只需一根扁担，就可挑来货物沿街叫卖，获利多者，改变经营方式，逐渐发展为批发门市。如锦记栈创始人全某，原为河北献县农民，家有梨树数亩，梨获丰收后，随船来津售卖，销路甚好。此后全某还在家乡收购鸭梨，运津销售，获利更多。嗣后，全某便弃农经商，逐渐发展成为主要经营鸭梨的鲜货货栈。

1、经营方式

干鲜果业就其经营方式来说有四种类型，分述如下：

一、采运批发类

天津在道光年间就有经营鲜果摊贩，到满清末年，天津已有经营鲜货的祁宝玉、杜利源，周启泰等十余家。亦在上海、香港等地设立分庄，其业务有了较大发展，为了便利购销解决业务纠纷，便联合当地业户成立类似行会的组织。在上海有“明远堂”，在

香港有“志远堂”。嗣后便有“天津鲜货商研究所”的创立，牙行^①再不能沿途随意拦挡鲜货船只收取牙佣，从此花费减轻，南北畅通无阻，各户纷纷在上海，香港，温州，福州等地设立分庄，“下南家”即由此而得名。

“下南家”以经营南北鲜货为主，南鲜主要有蜜柑、橘子、香蕉、甘蔗等，北鲜有鸭梨、苹果、鲜枣等。“下南家”最初经营方式多为“赶锚”和“捎包”。所谓“赶锚”，即趁南方来的轮船尚未靠码头之前，就划小船靠上去，用铁钩搭住大船卸货。来货是船上水手自带的或给客商带来的南鲜，如橘子、甘蔗等。所谓“捎包”就是把北鲜，如鸭梨、苹果挑选上好的包装好，交给船上的人捎到南方销售。无论是“赶锚”或是“捎包”，都必须与船员勾结，其目地是为了逃避关税。“下南家”开始即靠此起家，到稍有资力时，便自行采购，随船押运，直接到上海、香港销售，或转销南洋等地。嗣后又发展到在外埠设立分庄，电讯联系业务。

“七七”事变前二十年间，物价平稳，海运畅通，华北出产的大宗鲜货、苹果多在天津集散和出口“鲜货商研究所”成立以后，从西御两河^②来货，不再受牙行苛扰，业务欣欣向荣，这时为“下南家”鼎盛时期，经营路线达粤汉、津浦、沪杭等九条铁路线，而且远达香港、南洋（详细情况见附表一），国内购销地区达六十多处，并在上海、香港、广州、烟台等十八处设立分庄，其经营品种以鸭梨为大宗，产于沧县，河间等地；销在本市、上海、广州等地。苹果分东山、北山^③及烟台数种，主要销在本市、上海等（详见表二）。以鸭梨来说，每年秋季来临，各商号即派人去产区坐地收购，加工装运来津，抵津后选上好的重新包装，运

注① 牙行即旧社会在城乡市场上为买卖说合、抽取佣金的一种行业。

注② 西河指河间、献县、肃宁一带，御河即南运河、指交河泊镇一带。

销上海、香港等地，其余卖二批发，转手供应门市户。当时河间、泊镇一带年产鸭梨三万余吨，绝大都份由“下南家”采购。每到秋季，西河来船络绎不绝，大户每天多达百吨。当时天津外商的太古、怡和轮船公司，华商的四北轮船公司三家给兴茂号、同源号、周启泰、杜利源、文义和等户装运的鸭梨每批动辄几千件（每件一百五十斤）。南来的甘蔗、桔柑、香蕉等也是船船满载。另如忠义、协泰昌、振丰棧等也是“下南”的大户。同源号到“七七”事变前积累资金已达十万余元，当时“下南家”财力雄厚、营业鼎盛，可见一斑。

“七七”事变后天津沦陷，南北交通断绝，朝鲜不能运来，朝鲜产区由于果树被日寇摧残破坏，部分并遭大水冲毁，因而产量大减。此时日寇成立“组合”组织，销售日本桔子、枇杷，朝鲜苹果，台湾香蕉等，垄断了市场。进出口业务均由日本“大泽”、“北泽”、等洋行把持。日伪军又到处勒索，常对“下南家”由农村采购来的鲜货，借口“私通八路”而扣留变卖。公黎成、万丰号就因扣货押人而倒闭。加以民生凋敝、匪患猖獗，如同丰号张进孝去河间买货，一路上就遭到五次抢劫。在此状况下部分商家转营投机生意，同源号改营杂粮、油料，继续经营鲜货的杜利源等户也衰落下去。

国民党统治时期，朝鲜产区都已解放，天津与解放区交通阻塞，汇兑不通，进货困难。而且物价飞涨，鲜货更不好做。鲜货商有的继续做投机生意，有的则解雇职工改为行商，如文记号、福中号原各有职工十六、七人，这时只留四、五人。当时国民党特务横行霸道，下南家由泊镇等地来津鸭梨，均需在西头蒲包店拆筐倒篓、接受检查。再加上天津与解放区不通汇兑，只能使

注③东山指昌黎之石门：分山、滑石山前后一带。北山指怀来之辛庄，化庄，龙宝山一带。

用汇票，特务便借口“私通八路”。随便封闭字号，扣货押人，敲诈勒索，先后受害者有同德昌、同茂、文记、万成等十余户。临到解放时“下南家”仅存奄奄一息的十余户。

解放后人民生活安定，“下南家”也得到了发展，陆续开业的有林茂号、永昌祥、公兴成等，到1951年8月经营采运批发业务的商号达到六十余户，这时因政府号召批发商转业，“下南家”中有资力者转入他业（如宏泰棧转入造纸业），资力远不如以前了。

在采运批发类型中，除了“下南家”之外，还有一批小户，如忠兴、福庆合、福兴泰、福兴成等二十余户，他们都是晓市批发（二批发），亦称“赶阳”（或“赶羊”）^④他们的经营方式，主要从货棧和“下南家”进货，分出等级（这称为“过手活”），好的买给祥顺合，汉宫秋等大鲜货门市户，最次的卖给走街串巷的小贩，因此也称为“拆货家”。这些小户中稍有资力者如双盛号、同善源、志成号等，也自行采购批发，但大多以夏季热货为主，采运路线最远不过济南，故又称“济南家”。

日伪时期“下南家”备受摧残，但因这些小户参加了“组合”组织，分得贱价鲜货，在当时鲜货货源少、消费量大的情况下，利润高达二、三倍，营业甚好。又因是批发性质，在本市进货，晓市批发，较少受特务勒索，在国民党反动统治时期仍能维持生计，延续到解放以后，已演变成采运批发类型的骨干了。

解放后，政府号召会员组织起来、联合经营，双盛号，福庆合等十余户联合赴南方采购鲜货，为本市活跃市场，调剂人民生活做

注④ 赶阳是指批发商在天亮前到估衣于晓市市场卖货的行为，因为商店要在早晨开门营业，所以晓市一到八点钟就下市了。赶羊另有一说，指此种行业在经营中有欺骗行为，每把货物像赶羊一样哄了出去，带有贬低的意思。现在说赶阳多是指前者，有赶太阳的意思。

出了贡献。

二、货栈类

货栈在解放以前是干鲜果品业中的重要部分，虽然他们经营不如“下南家”活跃，但他们资力雄厚，经营力量强，在行业中占统治地位，解放前干鲜果品业历届同业公会均为他们所把持。

货栈均设有客房，供应客饭，备有沙发、电话，并在外埠设有分庄。货栈经营方式以代客买卖为主，因自营有较大利润，故也自行采购批发。同时，为了招揽货源，增加收入，货栈亦到产地放款，一般为货物价值百分之五十，而且收利息，客户在货栈存款则不付利息。货栈在批发时收取佣金，外加筐底^⑤鲜货收佣金六分（6%），买卖双方各付三分，干果收佣金二分，卖方付。客户在货栈存货另收栈租费，火险费。

货栈经营品种较多，少的有三、四种，多的达十九种（如同和兴货栈）。经营鲜货的有锦记、锦泰（以干果为主）、锦茂、同丰、同顺兴、庆丰、永丰等货栈。

经营干果的主要有同和兴、同和成、公庆成、交通栈、文记栈、大庆成、锦泰、达孚。另外，锦记、锦茂、庆丰、永丰等货栈，也兼营干果。

这些货栈同其他行业一样，它们的兴衰与政局的变化紧密联系，“七七”事变前，社会安定，尤其在二、三十年代是货栈的黄金时期，货栈本大利厚、生意兴隆，经营较为活跃。“七七”事变后，华北大部分地区先后沦陷，农村经济相继破产，城镇工商业萧条，大量游资流入天津，为了防止货币贬值，游资大多用来购买房屋、黄金及粮食、棉布等实物，因而货栈业务大增，放款额亦大量增加。1941年太平洋战争爆发，所有一切重要

注^⑤ 客户在货存栈时，包装并不计价，但在货栈批发该货时，向买方收包装费，大筐三角，小筐二角，做为货栈职工的红利分配，叫做筐底。

物资都为日本大洋行所垄断。这时货栈业代客和自营业务停顿，大都无业可做；又因粮价奇昂、棉布缺少，资力雄厚的大户大多转向做投机生意了。

在日伪时期，鲜货由“大泽”、“北泽”等洋行垄断，日本、台湾鲜货充斥市场，经营鲜货的货栈只有加入“组合”才能有业务可做。当时锦记栈内住有一位李姓台湾商人，经营台湾来货，锦记从中获利不少。此时干果货源减少，但因出口量也锐减，故对本市业务影响不大。

1945年8月15日，日本无条件投降，一时物价暴跌，市面银根奇紧，货栈资金周转不灵，生意停滞。不久，国民党接收大员到津，抢购各种物资，引起物价飞涨，货栈业受其影响，货源断绝，至解放前夕，大都奄奄一息。

解放后货栈均转入货栈业同业公会，因该业多做投机生意，故在“三、五反”运动中成为天津市重点整顿的行业之一。

三、鲜货门市类

门市户多以经营鲜货为主，故又称鲜货门市、解放前在同业公会中的都是稍具规模的户，（一般糖摊小户当时不在公会），经营品种除鲜货、糖果、干果、纸烟外，大中型户并多兼营洋酒、罐头、糕点、南味等，品种繁多。有的因地点较偏僻，附近缺少其他商店，兼营品种更多。

门市户经营方式，主要从估衣街晓市进货。大户并从货栈及其他批发家进货，稍有力者在鲜货货源充足时陆续购进，存入冰窖，到青黄不接时在门市供应。门市户为招徕顾客，多在通衢大道把角处，用玻璃门窗、陈设精致，入夜后灯火辉煌，吸引游人，从早到晚营业时间很长，故须雇用相当职工，开支较大。销售利润由15%~30%，平均毛利约为二成，部分大型户如祥顺合、汉宫秋，坐落繁华地区，大都预备上等货，顾客亦多为有钱人家，并有年节送礼习俗，每到三节、顾客盈门，生意极为兴

隆，仅此时期之获利，足够一年的挑费。“七七”事变前物价平稳，各户薄利多销，营业正常。

日伪统治时期、南鲜无货、北鲜减少，只能销售“组合”的鲜货。由于物价波动，鲜货价格上涨，利润超过30%，一般都有盈余。但在日伪统治下，伪宪警变相勒索之事时有发生。如永和祥附近往有日伪官员，伪宪警时常到该号白拿东西，甚至有的以存钱为名，一次存入八元、十元，竟连续不断的前来“支取”，如此无尽无休，商号饱受损失。

1945年日寇无条件投降，人心思定，物价一度狂落，门市户因赊销关系多有外欠，被迫甩卖部分存货。不久，国民党“接收”大员大肆抢购，门市户的罐头等食品多被抢购一空，引起物价飞涨，祥顺合、恒兴成等饱受损害，由于物价狂涨不已，各门市户都是名赚实亏，再加上解放前夕，国民党军队乘机抢劫，各门市户损失惨重。

解放初期各商号对政策认识不清，劳资纠纷又时有发生，故营业状况不佳。以后在党的政策宣传教育下，劳资纠纷很快得到解决，企业实行民主管理，调动了职工的积极性。1951年与1950年相比，营业额大幅度上升。如惠中顺记增加达26%，德生祥增加了58%。而后政府对零售商给予扶持，门市户的业务均得以发展。

另外还有一些糖摊小户，解放以前均不在公会，解放后政府为加强市场管理，规定所有摊贩均须申请登记。这些小户于是加入公会，到1949年底会员达到三百余户，以后不到两年时间，又发展为近六百户。这些糖摊小户均为家庭户，有的有门市，也有的是前店后家。这些户资本少，户数虽多，但资力有限。

四、炒锅类

干果发展在天津较鲜货略晚。据说，约在清光绪年间，常有农民于农闲时挑来花生沿街叫卖。后来有唐、李、薄等几家卖

花生的农户，先后在津落户，经营干果加工，并在晓市批发，颇有利可图；到清末发展到二十余户。当时多为内局家庭户（亦称“家达子”），只须备一口炒锅，购进花生米（亦称果米）、瓜子等干货，加工炒熟后到晓市批发，故名炒锅户。经营此业可大可小，又因物价平稳，营业正常，到1919年发展为三十余户，至1930年已达五十余户，其中以永发顺、黎兴永财力最雄厚。因两户经理都姓李，一个在南门外，一个在北营门，故人称“南李”、“北李”。那时市场稳定，干果价格有规律；新货登场时价低，到“封河”后来货不能用船运，改为车载，成本较高，价格必然上涨。营业旺季虽从八月起到翌年三月，但实际赚钱全靠十一月到三月之间。大户有钱可以囤货，故能大获其利，而小户现买现卖，得利不多。有时大户为多销货，暂不提价，影响小户无法经营，因而有“吃会”的风气，即大家在一起吃一顿，协商统一价格。此时大户向上提一点价，照顾小户的利润，虽然如此，有的大户还是用给大秤的手段争夺行贩，使自己能多销货。

炒锅户除销货给本市行贩及市民外，少数户并销外埠，数量也不少。三顺成、瑞兴和专做海下；永发祥、同发祥外销庆云、盐山；全茂永、志成祥专卖北乡；泉盛祥多做西河。

日伪时期货源数量减少，但同时干果出口量大减，故在市场上不见货源短缺，市面反而畸形繁荣；小户营业较好，门市户不断增加。又因当时物价波动，干果利润优厚，竟达“七七”事变前的四倍。1941年后粮价奇昂，果仁销路特好；又因花生米不受限制，故炒锅户大发展，达到140余户。

国民党统治时期，干果货源、销路变化不大，虽然物价飞涨，但因炒锅属加工性质，贵买贵卖，一般尚能维持。经营炒锅者多来自农村，生活俭朴、经营保守，故中途倒闭者很少。大户赚钱后多买房地，如三顺成置地一顷多，聚兴永置地两顷多，买房百余间。

解放后，炒锅户很快就发展到二百多户，1951年国家粮油实行统购统销，炒锅户所需花生米虽然实行定量供应，但因货少价高，利润仍相当不错，故还能维持。

1. 干鲜果行业的经营特点

干鲜果业经营方式上尽管不同，有货栈、“下南家”及门市等，但他们都有其共同的经营特点：

一、赊销

无论是“下南家”去产区购货，还是门市户到晓市批发，都是采取赊销的方式。“下南家”或货栈（货栈为求得厚利，多采用自营方式）到产区购货，大都采用期票，一般是三个月后付款。批发给“二批发”和大鲜货门市户、也是赊销。货栈专有“走街”的，每天到估衣街晓市收账；但遇有对方经营不慎，或意外事故而倒闭时，就成了“黄帐”。门市户售货时，对常客熟主开立摺子，随时取货，按月或三节结算。祥顺合在日伪统治时期，经常有这类凭折取货的主顾三百余户；1939年一场大水使该号损失殆尽，但因它能向货栈及二批发大量赊货，故能在短期内很快地恢复旧观。炒锅户亦然。有的货栈为了拉主顾，对少数销货多的门市家或炒锅户，一年三节才结算货款。

二、本小利大、风险大

因此业都采用赊销方式，故经营者多为独资，只要有少量资金，就可做上万元的生意。如文义和开张时本钱仅三百元，而每年能做数十万元营业。该号主要经营梨，每年秋季向泊镇一带农民大批进货，多时每年可达上百吨，销往香港，一船就可赚万余元。又如福盛和刘长平，当年向朋友借了五百元做本，不足两月就赚了十万元，但做到“二秋截”^⑥时又完全赔光，还亏欠三

千元，前后还不到三个月的时间。所以这一行还有一个特点：风险大。

经营鲜货虽然利润大、赚钱多，但在运输、保管方面需要有丰富的经验和知识，稍一不慎，造成鲜货霉烂，就会遭受很大损失。又因鲜货价格最不稳定，缺货时就暴涨，货源大批涌到时价格又会狂落。因为是赊销，经营者在投机心理的刺激下，为了多赚钱，多多益善，往往造成极大损失。如文义和垮台，就是这种情况。该号一次从西河来梨数十船，因数量太多，在产地来不及加工便胡乱装运，加之时令不正，运抵津后绝大部分霉烂，无法加工出售，只好往河里倾倒。故此，人们把“鲜货”说成是“险货”，把“梨”叫成“黄老虎”；说干这一行是“浆里来、水里去，”发家快、倾家也快；并有快马赶不上鲜货行”一说，比喻鲜货价格瞬息万变。

2、交易上的特点

干鲜果行业不论是在市场买货、还是在货栈成交，因为沿用牙行说合的习俗，故盛行暗盘成交。一是用手指代替口议，在袖筒里一摸便知。二是采用行话。各业的行话不同，即使是同一行业在不同的地区，行话亦不相同。如济南干鲜果业行话，与天津市卖估衣的相同。天津市干鲜果品业用“摇、柳、搜、骚、蹇、料、壳、笨、角、勺。”代替从一到十的数字。对于其他交易上需要的词汇亦采用切口，如“不好”则说“薄意”“好”说成“减少”，“少给”就是“洗门”，“别买”说“薄闷”，“门拉”代表“大点价”，“去残”用“爬园”代替等等。其目的就是为了暗中成交，避免对外公开。

注⑥ 当鸭梨收获后，一般先将好的挑选装运，到旧历十月前后，好梨装运完，只到下一些长得不周正的次梨，叫做“二秋载”。

二、同业公会的历史沿革

1. 天津鲜货商研究所

天津干鲜果品业的行业组织，是随着行业的发展，逐步发展健全起来的。在行业发展初期，“下南家”为便利购销和解决业务上的纠纷，在上海、香港成立了类似行会的组织“明远堂”和“志远堂”。嗣后于1910年10月（宣统二年）经天津鲜果商祁宝玉、穆成起等人以“联合众商，振兴实业”为由，发起成立了天津市鲜货商自己的组织“天津鲜货商研究所”，经劝业道北洋商宪批准，呈农工商部备案。该所设在北门西福安里办公，并提出“专研究本行生意如何发达，物品应如何改良为宗旨”。该所定有简章九条，规定“每年经费应由所在各号量力捐助，有余在本所公存，不足仍由与会各号分摊”。

1915年（民国四年）旧历六月二十四日，鲜货商义顺合、周启泰等三十五家重新聚议，决定整顿该组织，公举祁秀山为正所长，褚品三、韩邦祥、郭信三为副所长。先租原奥租界起泰顺新造楼房四间，后又购祁宝玉房产壹所（座落估衣街归贾胡同内）为会址，该所规定“下南家”之号各存洋五十元，本埠各鲜货庄号久入所者，应存洋十元作为会费。

1916年（民国五年）研究所为反抗西御两河牙行拦船沿途勒索盘剥，向天津总商会、天津县行政公署等机关呼吁，略谓：“……不经牙纪买卖评价过秤，理应不纳牙佣。……本所各商计三十五家，情愿集资按年报效学款八百元。”经批准后，由研究所制成腰牌（执照）三十五面，印有商号名称，并由县公署加盖印信，一并发布告三十五张。凡属会员每户发给腰牌一面、布告一张，凭牌购销，无论车载船运，沿途牙行不得阻挡，但不在研究所之商号，任凭牙纪照章抽佣。

研究所依照章程（每年改选一次）选举祁秀山、韩邦祥、刘养泉三人为研究所正副议长。该所还修定简章十六条，及内部细则二十二条。该所规定：“本所各商额数以三十五商号为限，如有歇业须择其殷实商号以顶补其缺。……凡各河口进来各色水果按件收会费。凡用本所执照（即腰牌）者不准与他人影射接货，倘被查出，按照所来之货全数充公。凡顶补入本研究所继续领腰牌者，必须先交会费五十元。嗣后生意歇业或因故告退，随将腰牌缴回，所交会费五十元概不退还。”此外该所还规定另交牌照费一百五十元，同样概不退还。

1924年有经营干果的同和兴货栈加入，嗣后又有交通栈等货栈和大型门市户、炒锅户陆续加入。

2. 干鲜果同业公会成立

1929年市商会根据南京政府颁布的“商会法”和“同业公会法”之规定，向鲜货商研究所发出公函，要求迅速依法改组，于1930年（民国十九年）2月正式成立“天津市干鲜果品业商业同业公会”。选举刘芳圃（锦记栈）任主席；陈楚湘（陈大生）、张舜臣（大昌兴）、季筱良（德胜栈）、赵升元（益丰栈）四人任常务委员；韩邦祥（天祥裕）、孙东园（同和兴）、高鸿图（交通栈）、贾云波（锦泰栈）、赵肃臣（振丰号）、尹国勋（仁和栈）、杨怀德（志昌兴）、马登云（永泰栈）、刘印臣（庆丰栈）、张丽生（双盛号）等十人任执行委员。时有会员112户。

1931年“九·一八”事变，日本帝国主义侵占了东三省，华北局势不稳，社会动荡、商业萧条，资本微薄者不胜赔累而纷纷停业，先后有张舜臣、赵升元、尹国勋、杨怀德因商号倒闭和其他原因脱离公会。1933年天津市商会、国民党市党部、社会局等发出训令，要求同业公会进行补选，至1934年五月补选赵肃臣、韩邦祥为常委。

1934年6月18日干鲜果品业同业公会选举第二届委员，根据

规定半数留任，当场抽签有刘芳圃等八人留任，新选七人组成第二届干鲜果品业同业公会。刘芳圃（锦记栈）任主席；孙东园（同和兴）、赵肃臣（振丰号）、赵继先（通益栈）、贾芳椿（锦茂栈）任常务委员。执行委员十人是：陈楚湘（陈大生）、季筱良（德胜栈）、韩邦祥（天祥裕）、贾云波（锦泰栈）、王文藻（文义和）张克华（荣合昌）、孙子明（同源号）、张富春（春发顺）、丁继周（同发成）、李竹生（德顺成）。另新选五名候补委员：杨顺隆、胡耀庭、李树林、张学文、赵林岡。据当时同业公会呈社会局文件记载，有商号81家，出席代表99人，共有店员723人，每户商号店员人数在五至十六人之间，其中拥有十人左右和十人以上店员的商号占一半强。不久陈楚湘辞职，1936年孙东园、赵继先又先后提出辞职。同年四月，韩邦祥辞职，经补选贾云波、王文藻递补常务委员，执行委员遗缺李树林、张学文、赵林岡递补。1936年末，社会局根据当时各业同业公会情况，对干鲜果等45个同业公会发出训令，举行全部改选，同时要求所有会员一律重新登记，指派孙子明、杨顺隆、赵林岡、丁继周、季筱良五人为整理委员，专办筹备改选事宜。于同年十二月一日召开选举大会，出席会员111人，选举孙东园为主席，卢子桢、刘静山、赵继先、陈楚湘四人为常务委员；选举执行委员十人：赵林岡、孙子明、赵席康、伊镜波、韩国俊、李竹生、赵羨卿、杜学仁、郭华亭、王云卿。

1937年7月天津沦陷，当时有会员126户，皆为资力雄厚之大户。1938年同业公会由主席委员制改为会长董事制。同年五月孙东园病故，六月卢子桢接替会长职务。嗣后陈楚湘病故，赵继先因病告退，赵席康、孙子明、赵羨卿三人补选为常务董事。候补委员五人中除徐存广因故出号外，张克华、刘子珍、王文藻、季子良四人皆递补董事。

1942年7月，同业公会第三次改选，抽出七人，继续留任八

人，而常务董事五人全部留任。改选后刘静山任会长；卢子楨、赵席康、赵羨卿、赵萧臣四人任常务董事。董事十人是：杜学仁、伊镜波、赵林岡、王文藻、高鸿图、吴怀章、傅献庭、张学文、刘瑞田、赵鹤年。候补董事五人：李沛霖、张丽生、于芹洲、李仲元、吴永顺。刘静山当时假借势力，联合同业成立牙行联合办事处，宣布干鲜果业愿加入者可领批发单，可享受不贴印花税在各卡口亦不再纳税的优待。由于当时棉花、粮油等业起照困难，有的投机商人利用干鲜果执照做投机生意，为此干鲜果业户数激增，达到六百五十余户；据当时资料记载，真正从事干鲜果品业的仅三百余户。

1945年日本投降后，刘静山因汉奸罪被国民党法院判刑。天津市政府派杨西园、杨天受、秦幼林、张伯麟、陈锡三、何宗谦、罗宗强等十九人为“商会整理委员会”委员，负责天津市各业同业公会改选事宜，筹备改选新商会。社会局委派赵席康、张丽生、张景云、郭沛然、窦伯琳等五人为干鲜果品业同业公会改选负责人。1946年2月14日干鲜果品业同业公会假市商会大礼堂进行改选。同业公会改为理事制，更名为“天津市干鲜果品商业同业公会”，赵席康（锦泰棧）任理事长；张景云（锦记棧）、郭沛然（裕丰号）、赵羨清（永聚棧）、窦伯琳（德祥棧）等四人被选为常务理事；选石云山、王文藻、赵鹤年、张学文、伊镜波、李升三、费凤栖、张泰、赵萧臣、吴怀章为理事；选张丽生任常务监事；张茂生、于芹洲、孙汉卿、许文质四人任监事。此时有会员五百八十余户。

同年三月阎子瀛等十七人发起组织水果进出口商业同业公会，未获批准。

1948年三月理事吴怀章离津，孙子明递补理事。同年四月同业公会改选，选出理监事二十人。赵席康任理事长；郭沛然、赵羨清、张景云、李升三（同和兴）四人任常务理事；选理事十人：